

# 涞源县乡村振兴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涞乡振答字[2023]第1号

## 对河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第1534号建议的答复

政府办：

河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1534号，“关于在乡村振兴中开展我为家乡献计策活动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23年2月14日以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印发《关于在乡村振兴中开展我为家乡发展献计策活动的通知》，发17个乡镇开展在外人员基本情况摸底工作，并对各乡镇报送情况进行了汇总，建立在外人员基本信息台账。

通过摸排，全县域在外工作人员共147人，我们会持续督促乡镇加强与这些人员的沟通，特别是在“五一”、“十一”等特殊节假日利用其回乡机会，以组织开展座谈会、茶话会等活动，征求大家对家乡发展的意见建议，并对提出的意见建议进

行梳理汇总，有针对性的组织实施，动员鼓励其利用自身优势，为建设经济强县、品质涑源贡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。



领导签发：龙艳春

联系人及电话：龙东亮 0312-5365522

抄报：县政府办公室（116 房间）